

國立體育大學 100 學年度第 2 次競技會議記錄

一、時間：100 年 11 月 17 日（星期四）上午 09 時 00 分整

二、地點：行政大樓 515 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張副校長思敏

記錄：黃宏凱

四、出席人員：全體教練（如簽到表）

五、主席致詞：

- （一）12/19(一)~20(二)為本校之校務評鑑，請同仁準備妥當，並了解學校概況。
- （二）明年度的系所評鑑，請所有同仁都參與繕寫及訓練資料蒐集等工作，並於 12/5 前完成告一段落；12/5~21 全力協助學校通過校務評鑑之執行。
- （三）12/26(一)13：30~17：00 本院將集合三系兩所，共同舉辦外部評鑑集體作業，當天請各教練及學生務必到校，以利程序之進行。
- （四）運動競賽管理系統資料，請以最佳效率填報(比賽完一週內)，以完整登錄。
- （五）專長訓練時間，請教練堅守崗位，做好訓練工作。

六、上級指導致詞：

- （一）選手國際賽之優異成績表現，將刊登於校刊與月電子期刊內，感謝各教練及選手們對於競技發展之投入與貢獻。
- （二）運動競賽管理雲端系統的建置，可減輕教練比賽前後之行政負擔，透過載具可迅速發送比賽資訊，甚至進行溝通與討論，另外成績亦可即時回傳通報，讓成績統整比較更為方便。
- （三）專任教練之工作主要以選、訓、賽為主，協助系院校之行政工作為輔。

七、宣讀上次會議記錄：

八、出列席單位報告：

九、提案討論：

報告案一

案由：100 年全國運動會成績報告乙案。

報告單位：各系主任

說明：1. 請各系主任報告學生參加 100 年全國運動會成績。

- 2. 本校學生參加 100 年全國運動會奪得 42 牌、30 牌、33 銅牌，共計 105 面獎牌，詳如附件(一)。

報告案二

報告單位：各系、所主管

案由：院內各系、所自我評鑑報告乙案。

說明：請各系(所)主任(所長)報告自我評鑑之情形。

十、臨時動議：

十一、主席指示：

(一) 100 年全國運動會成績統計方式再行修正。

(二) 頂尖運動人才培育訓練所需資源(生、心理各方面)，將請運科專業人員進行協助。

十一、校長指示：

(一) 本校為高等教育機構，競技運動為本校定位與任務之一，對於學校的視野、角色、效標之定位，應當竭盡全力去發展與達成。

(二) 銜接國家政策，引進資源，協助學生全人教育，有助於提升競技表現。

(三) 恭賀張副校長思敏榮任中華民國運動教練協會理事長，並希望能提供教練更多知能協助。

(四) 請競技學院推動校內提升學生國際競賽成績計畫，整合科研與教練實務資源，全力支持培育專業運動人才，並與中央或相關單位配合，達成多贏之成效。

十二、散會